

**有關西貢區議會動議文件
「要求以創新科技解決長期困擾居民的噪音和滲水問題」
房屋署回應**

香港土地資源有限，為減低噪音對居民造成的影響，在某些受噪音影響的公營房屋項目（即交通噪音超逾《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》指引的70分貝），房屋署除會進行基本噪音緩解設施（如樓宇佈局、樓宇座向、建築鰭片、隔音屏障等）外，亦會採用符合建築物條例通風和採光要求的「減音窗」或「減音露台」，以減低噪音傳入室內，同時亦可保持空氣流通，為居民提供舒適健康的生活環境，減輕交通噪音的影響。

在處理樓宇滲水問題上，房屋署會留意市場上檢測滲漏的新技術，及其他部門相關的技術發展，例如食物環境衛生署轄下的滲水投訴調查聯合辦事處（即滲水辦）正在試用中的新測試技術及其成效，並檢視將有關技術應用於公屋單位內的可行性及效益。

房屋署
2019年8月